

## 行政处罚案件信息公开表

序号	行政处罚决定书号	案件名称	违法企业名称或违法自然人姓名	违法企业组织机构代码/注册码/信用代码	法定代表人姓名	主要违法事实	行政处罚的种类和依据	行政处罚的履行方式和期限	作出处罚的日期
1	西市监处罚〔2023〕0672号	西安市高新区李相阳鲜面条店未经许可从事食品经营活动案	西安市高新区李相阳鲜面条店	92610131MACH1GF84D	李相阳	当事人未经许可从事食品经营活动,违反了《陕西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及摊贩管理条例》第九条第一款规定	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及《陕西省食品小作坊小餐饮及摊贩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五条第一款规定,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,并处罚如下: 1、没收违法所得 2641.43 元。 2、罚款人民币 2000 元,罚没共计 4641.43 元。	自动履行接到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15 个工作日内	2023 年 11 月 28 日